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16-046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获得江苏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5月16日，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江苏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苏国资复[2016]45号）。批复内容主要为：

一、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南京医药）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经审核，我委同意南京医药按本次董事会决议，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股票，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向实际控制人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工集团）等8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304,414,003股，其中新工集团认购82,739,726股。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及定价方式按照现行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

二、南京医药发行股票涉及外商投资，应按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三、请南京市国资委指导新工集团等国有股东按国家关于国有股权管理的规定，正确行使股东权利，维护国有权益。

四、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应当将有关情况通过国务院国资委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管理信息系统填报备案。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7日